证券代码:301380 证券简称:挖金客 公告编号:2026-068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增加、变更、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11月26日(星期四)14:30。

网络投票的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1月2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1月26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甲10号1号楼挖金客大厦6层公司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郭庆先生。

6、本次会议通知、会议提示性公告及相关文件已分别于2026年11月11日、2026年11月2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参加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41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52,231,64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1.5143%。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7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42,509,216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9254%;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4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9,722,432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5889%。

2、参加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6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1,051,02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366%。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660,03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6510%;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3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390,995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856%。

3、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出席或列席了会议,公司聘请的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的两位律师对会议进行了见证。

三、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

1、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52,220,80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792%;反对9,84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88%;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040,1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682%;反对9,84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9367%;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51%。

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52,222,103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817%;反对8,54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64%;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1,041,48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0918%;反对8,545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8130%;弃权1,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51%。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

2、见证律师姓名:余雅凝、赵庆晖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股东会规则》《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人员的资格、召集人的资格均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决议;

2、国浩律师(北京)事务所关于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之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301380 证券简称:挖金客 公告编号:2026-069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及 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26日召开了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情况

刘志勇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以及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将不在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证公司董事会的规范运作,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分别于2026年11月9日、2026年11月2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2026年第五次临时会议、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选举李兵兵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同时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事会总人数为7人,其中独立董事3名,符合独立董事占董事会成员比例不得低于三分之一的监管要求。公司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专门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调整情况

公司完成非独立董事补选事项后,第四届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情况调整如下:

1、审计委员会人员构成

杨靖川先生(会计专业人士)、邱赞苾先生、吴少华先生,其中杨靖川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2、战略委员会人员构成

李征先生、郭庆先生、李兵兵女士、杨靖川先生、吴少华先生,其中李征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3、提名委员会人员构成

吴少华先生、李征先生、汪浚先生,其中吴少华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人员构成

汪浚先生、郭庆先生、杨靖川先生,其中汪浚先生担任主任委员。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董事会2026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3、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挖金客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6日

证券代码:002736 证券简称:国信证券 公告编号:2026-077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决定召开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现将本次会议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临时)决议召开。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2月15日14: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12月15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2月15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2月15日9:15—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12月8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结算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2)。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为: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25号国信金融大厦裙楼3楼。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表决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
3.00	董事履职考核和薪酬情况专项说明	√

其中:

特别决议议案:第1项议案;

以上全部议案均属于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均需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

(二)非表决事项: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绩效考核和薪酬情况专项说明

上述议案已经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临时)和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临时)审议通过,详见2026年10月30日、11月21日刊登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和指定媒体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临时)决议公告》。《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材料》与本通知同日披露。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现场、电子邮件、传真或信函登记

2、登记时间:2026年12月9日9:00-17:00。

3、登记地点:深圳市福华一路125号国信金融大厦首层大堂前台

邮政编码:518046;传真:0755-82133453

4、登记手续:

自然人股东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自然人股东委托他人出席会议的,受托人还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自然人股东的授权委托书。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出示法定代表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

通过传真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传真上注明联系电话。

境外股东提交的登记材料为外文文本的,需同时提供中文译本。

5、会期预计半天;费用自理。

6、会务常设联系人:陈慧莹、林龙发

电话:0755-81982359/22940739传真:0755-82133453

电子邮箱:chenhying@guosen.com.cn/linlongfa@guosen.com.cn

7、参会股东请在参会时携带有效身份证件、授权委托书等会议登记材料原件,交与会务人员。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会议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临时)决议;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临时)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

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2、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7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736。

2、投票简称:国信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12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12月15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名称/股东单位: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身份证号/股东单位营业执照号: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兹授权上述代理人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于2026年12月15日召开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委托权限为:

出席本次会议,依照下列指示对股东会审议议案行使表决权,并签署会议记录等与本次会议有关的所有法律文件。

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自签发之日起至本次会议结束之日止。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所有议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其附件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的议案	√			
3.00	董事履职考核和薪酬情况专项说明	√			

委托人签名/委托单位盖章:

委托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二〇二六年月日

填写说明:

1、委托人作出投票指示,应在各议案对应的“同意”、“反对”、“弃权”选项中选择一个打“√”。

2、若委托人未作具体指示或作出的指示无效的,视为全权委托,代理人可酌情行使表决权。

3、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除法定代表人在“委托人签名”处签名外,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证券代码:601123 证券简称:马矿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1

福建马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前三季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股每股现金红利人民币0.12元(含税)

● 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6/12/3	-	2026/12/4	2026/12/4

● 差异化分红送转:否

一、通过分配方案的股东会届次和日期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经福建马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11月12日的2026年第七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二、分配方案

1.发放年度:2026年前三季度

2.分派对象:

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3.分配方案:

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1,234,611,111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2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48,153,333.32元。

三、相关日期

股份类别	股权登记日	最后交易日	除权(息)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A股	2026/12/3	-	2026/12/4	2026/12/4

四、分配实施办法

1.实施办法

除福建省稀有稀土(集团)有限公司、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龙岩矿业发展有限公司、福建省第八地质大队四家股东的现金红利由公司自行发放外,本公司其他A股股东的现金红利均委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红利暂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2.自行发放对象

福建省稀有稀土(集团)有限公司、紫金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龙岩矿业发展有限公司、福建省第八地质大队。

3.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号)和《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在派发股息红利时,暂不扣缴所得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2元(含税)。

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在股权登记日后转让股票时,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资金账户扣收并划付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再由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划付本公司,由本公司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具体实际税负为: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股息红利所得的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股息红利所得的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股息红利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2)对于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自然人股东和证券投资基金,根据《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2〕85号)规定,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按照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10%,即税后每股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0.108元。

(3)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根据《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47号)的规定,由本公司按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扣税后实际发放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0.108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办理。

(4)对于通过沪港通投资公司A股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包括企业和个人),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沪港股票市场交易互联互通机制试点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4]81号)的规定,其现金红利将由公司通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按股票名义持有人(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账户以人民币派发,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所得税,税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每股人民币0.108元。如相关股东认为其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需要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可按照规定在取得股息红利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申请办理。

(5)对于其他机构投资者和法人股东,本公司将不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由纳税人按税法规定自行判断是否应在当地缴纳企业所得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税前每股人民币0.12元。

五、有关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公司证券部

联系电话:0597-2759016

特此公告。

福建马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7日

证券代码:601123 证券简称:马矿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2

福建马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 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福建马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9月28日、2026年10月1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111,111,111元变更为人民币1,234,611,111元,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并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2026年11月3日,公司完成公司类型、《公司章程》修订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和备案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9月29日、2026年10月16日、2026年11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202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

二、工商变更登记情况

2026年11月25日公司完成注册资本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已取得龙岩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工商变更登记后,公司的基本登记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000157830213Y

名称:福建马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壹拾贰亿叁仟肆佰陆拾壹万壹仟壹佰壹拾壹圆整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成立日期:1995年3月29日

法定代表人:董军庭

住所: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将军路3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测绘服务;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金属矿石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非金属矿物制品制造;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选矿;矿物洗选加工;建筑用石加工;建筑材料销售;生态环境材料销售;固体废物治理;再生资源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珠宝首饰制造;珠宝首饰批发;机械设备租赁;紧急救援服务;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福建马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7日

证券代码:603312 证券简称:西典新能 公告编号:2026-058

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预留受让部分第一个锁定期业绩考核指标达成暨锁定期届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披露时间及公告名称	时间:2024年8月13日 公告名称:《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锁定期届满日期	2026-11-27
可解锁股票数量及占总股本比例	可解锁股票数量:113,757,占总股本比例:0.07%

一、本期员工持股计划基本情况

2024年8月1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4年8月30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13日、2024年8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5年8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分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1)。

1、首次受让部分情况

2024年10月14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907,543股公司股票已于2024年10月11日非交易过户至“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过户价格为13.92元/股。该次过户股份为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首次受让股份,过户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0.56%。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首次受让部分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

2025年10月15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首次受让部分第一个锁定期届满,解锁358,879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首次受让部分第一个锁定期届满暨解锁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8)。

2026年10月16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首次受让部分第二个锁定期届满,解锁272,262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0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首次受让部分第二个锁定期业绩考核指标达成暨锁定期届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7)。

2、预留受让部分情况

2025年11月26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227,514股公司股份已于2025年11月25日以非交易过户的方式过户至“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过户价格为13.92元/股,该次过户为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预留部分股份,过户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0.14%。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1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预留份额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7)。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剩余未解锁标的股票数量为503,91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2%。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为48个月,未发生过延期。

二、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安排及前期解锁情况

根据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规定,预留受让部分所获标的股票分两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司公告预留受让部分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12个月、24个月,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50%、50%。

根据上述锁定期及解锁安排,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预留受让部分第一个锁定期已于2026年11月27日届满。本次拟解锁股票数量为113,75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7%。

三、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业绩考核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考核分为公司层面业绩考核和个人层面绩效考核。

(一)公司层面业绩考核

预留部分的考核年度为2025-2026年两个会计年度,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根据每个考核年度业绩达成情况,确定公司层面解锁比例,预留部分的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解锁期	考核年度	业绩考核目标A 公司层面解锁比例100%
第一期	2025年	公司需满足下列两个条件之一:(1)以2024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5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10%;(2)以2024年归属于普通股股东净利润为基数,2025年归属于普通股股东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0%。
第二期	2026年	公司需满足下列两个条件之一:(1)以2025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6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10%;(2)以2025年归属于普通股股东净利润为基数,2026年归属于普通股股东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10%。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5年度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6]230Z1001号),公司2025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为27.8177亿元,同比增长28.52%。因此,本员工持股计划预留受让部分第一个解锁期已满足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要求,公司层面解锁比例为100%。

(二)个人层面绩效考核

公司将根据内部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对持有人个人进行绩效评价,依据个人考核年度绩效评价结果等级确定持有人当期个人层面解锁比例。持有人个人的年度绩效评价结果等级分为合格与不合格两个等级,绩效评价结果等级与个人层面解锁比例的对照关系如下所示:

考核结果	合格	不合格
个人层面解锁比例	100%	0%

根据公司2025年年度个人绩效评价结果,各持有人考核均为“合格”,满足本员工持股计划预留受让部分第一个解锁期个人层面解锁条件,个人层面解锁比例为100%。

综上,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预留受让部分第一个锁定期业绩考核指标已达成,解锁比例为本员工持股计划预留受让部分的50%,解锁股票数量为113,757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7%。

四、本期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的后续安排

锁定期满后,在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管理委员会将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出售所持的标的股票,并按持有人所持份额的比例,分配给持有人。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相关规定,在下列期间不得买卖公司股票:

1、上市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五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五日起算,至公告前一日;

2、上市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五日内;

3、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起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止;

4、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五、相关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预留受让部分的第一批次解锁条件是否成就进行了核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预留受让部分第一个锁定期已届满且解锁条件成就,符合《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西典新能源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27日

证券代码:600316 证券简称:洪都航空 公告编号:2026-032

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6年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洪都航空”)于2026年11月25日(星期三)9:00-10:00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召开2026年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现将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如下:

一、业绩说明会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1月25日(星期三)9:00-10: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四)参加人员:公司董事、总经理周继强先生,公司独立董事曹小秋先生、黄华生先生和张岩先生,公司总会计师王新女士以及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胡育清先生。

二、本次业绩说明会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问题1:请问公司毛利这么低,费用高,今年四季度是否有改善?

公司答复:您好!目前公司毛利率、费用水平,主要受产品交付结构、原材料及成附件成本、科研投入、固定费用分摊等多重因素影响。公司持续推进精益管控,多措并举压降各项费用,随着交付规模释放、产能利用率提升,固定费用有望得到更好摊薄,叠加产品结构持续优化,盈利能力存在改善空间。但业绩受排产、交付、定价等多重因素影响,四季度的改善情况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抓实降本增效,全力做好各项经营工作。相关财务数据,请以公司定期报告为准。谢谢您的关注!

问题2:请问公司有没有资产重组或注入的规划?

公司答复:您好!现阶段,公司暂无资产重组或资产注入安排。公司将持续深耕航空主业,落实改革发展相关要求,如果后续有符合上市公司发展战略、有利于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的相关安排,将按规定履行相应程序并及时披露。谢谢您的关注!

问题3:请问“攻击”系列列装后是否对公司业绩造成正面影响?

公司答复:您好!航空装备建设稳步推进,对行业发展具备积极带动作用。公司将抢抓装备发展机遇,扎实做好科研生产经营各项工作。谢谢您的关注!

问题4:请问公司正由单一航空产品制造向全生命周期服务延伸,未来在拓展航空维修及服务保障业务时,是否会考虑通过产业合作或战略投资,引入具有成熟维修服务能力和市场资源的企业?

公司答复:您好!公司正加快推进由单一航空产品制造向全生命周期服务延伸,航空维修及服务保障是我们重点布局的方向。一方面,我们将充分发挥主机厂优势,持续夯实自有产品维修保障能力;另一方面,我们秉持开放合作的思路,对于具备成熟维修能力、优质市场资源,能够形成良好协同的合作主体,会积极评估合作可能性。谢谢您的关注!

三、其他事项

本次业绩说明会的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相关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对长期以来关注和支持公司发展并积极提出建议的投资者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江西洪都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27日

证券代码:600211 证券简称:西藏药业 公告编号:2026-048

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12/19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年12月18日-2026年12月17日
预计回购金额	17,000万元-20,000万元
回购价格上限	55元/股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实际回购股数	4,617,418股
实际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1.43%
实际回购金额	199,998,754.86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35.40元/股-45.98元/股

一、回购审批情况和回购方案内容

2025年12月18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回购股份方案。2025年12月30日,公司披露回购报告书。本次回购股份方案的主要内容如下:公司使用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资金不低于人民币17,000万元(含),不高于人民币20,000万元(含),本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55元/股(含);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二、回购实施情况

(一)2026年1月5日,公司首次实施股份回购,并于2026年1月6日披露了首次回购股份情况,详见公司2026年-001号公告。

(二)2026年11月25日,公司完成回购,已实际回购公司股份4,617,41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3%,回购最高价格45.98元/股,回购最低价格35.40元/股,回购均价43.31元/股,使用资金总额199,998,754.86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三)回购方案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四)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根据公司目前经营、财务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认为本次回购股份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财务、研发和未来发展等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三、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情况

2025年12月19日,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事项,详见公司2025年-044号公告。截至本公告披露前,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此期间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四、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回购完成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0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322,319,196	100	322,319,196	100
其中: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0	0	4,617,418	1.43
股份总数	322,319,196	100	322,319,196	100

五、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总计回购股份4,617,418股,全部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已回购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和配股、质押、股东会表决权等相关权利。本次回购股份拟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若公司未能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实施上述用途,尚未使用的回购股份将依法予以注销。公司将根据具体实施情况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1月27日

证券代码:002706 证券简称:良信股份 公告编号:2026-068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0月23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部分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